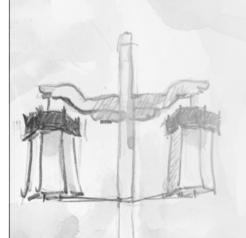


%江大學統計學系94年系交大學



美数

手

M

中華民國九十四年十一月五日

一、會議流程:

時間	內 容	主持人
9:40~10:30	報 到	系友會、統計系、系學會
10:30~10:40	頒 獎	陳志欣 會長 蔡宗儒 主任
10:40-10:50	來賓致詞	陳志欣 會長
		蔡宗儒 主任
10:50~11:00	主席報告	陳志欣 會長
11:00~11:10	會務報告	陳志欣 會長
11:10~11:20	系務報告	蔡宗儒 主任
11:20~11:30	提案討論	陳志欣 會長
11:30~12:00	摸 彩	胡淑貞 總幹事
12:00~	聚餐	陳志欣 會長 蔡宗儒 主任

二、頒發獎項

多年來,系上獎學金大部分均由畢業系友所捐助,為了感謝這些系友長年對 系上的支持,母系特別製作感謝獎牌來謝謝捐助獎學金的系友。

系友捐助系上獎學金名單與金額

編號	獎學金名稱	名額	每名金額	捐款系友
1	蕭 吳 綉 琴 紀念獎學金 (上學期)	四名	八000	蕭景夫
1	蕭 紹 怡紀念獎學金(下學期)	三名	۸000	淵 尔 八
2	謝 梅 枝 紀念獎學金	二名	六000	謝一鵬



編號	獎學金名稱	名額	每名金額	捐款系友
3	陳 吳 善紀念獎學金	未定	五〇〇〇 一五〇〇〇	陳俊郎
4	黄 塗 城 先生獎學金	一名	五〇〇〇	黄德源
5	林 錦 雲 紀念獎學金	二名	=000	林光男
6	温 泉 水 紀念獎學金	二名	=000	溫博仕
7	蔡義得紀念獎學金(上學期)	一名	=000	蔡宗儒
	陳 秋 娥 獎 學 金 (下學期)	一名	=000	尔 不 而
8	黄 清 雄 先生獎學金	一名	-五〇〇	黄清雄



三、會務報告

統計系系友會,經由現任系主任及系上的老師、助教們的分工合作下,終於在93年10月16日上午十點於台北校園校友聯誼會館召開第一次各班代表暨理監事會議,重新開啓了系友會組織運作,此次會議除了重新找回失聯的各班代表外,其中最主要工作為重新改選理監事與會長的選舉。會中推選出會長陳志欣、副會長莊清芳、及各常務理、監事,系友會總幹事則由胡淑貞擔任。(會議記錄詳見附件一)

系友會並於 93 年 12 月 18 日召開了新組織的第二次理監事會議,決定明年系友大會日期及未來一年系友會的各項活動規劃(會議記錄詳見附件二)。由於系友資料並不齊全,因此我們先以學術活動為主,建立在學師生對系友之認識,企業參訪、系友座談——經由陳會長的率先響應,我們第一項活動在今年 5 月 7 日由系主任帶領系、所學生到富商公司 SAAB 汽車參觀。

94年8月13日,舉行第三次理監事會議(會議記錄詳見附件三),除了確定 系友大會日期外,並討論系友會章程的修改及決議製作系刊以聯繫系友學校之間 的活動介紹,此次系刊在經費有限下,除了有些公司的廣告支持外,楊文系友在 系刊的稿件收集及自行完成美工編輯花了不少工夫,使得我們能在經費短缺的 情況下也能印製精美的系刊。由於系友會現有經費剩餘17,292元,因此會中由 會長率先捐款三萬元,各常務理監事各捐款一萬元,以十萬元為目標,目前已募 得六萬元;今後期許系友能協助募得企業捐款,或經由參加系友會系友每年繳交 500元以為爾後經費之常態性收入(請各位與會之系友在所發之問卷上提供意 見)。

最後,系友會預計下年度的活動規劃:

- 1. 逐步完成系友通訊網路
- 2. 成立系友會聯誼社團(請各位在問卷上提供意見)
- 3. 繼續舉辦企業參訪及邀請系友回校座談,
- 4. 推薦傑出系友回母校參加搩出系友表揚
- 推廣系友專屬網頁之運用如工作機會、留言版、活動紀錄等
- 6. 期望系友會能募得一百萬元



四、系務報告

自民國 52 年奉准成立夜間部會計統計學系統計組以來,目前統計學系成立 已經滿 42 年了,在歷任主任的領導下,本系除大學部與夜間部進學班外,另設 有應用統計學碩士班與管理科學研究所應用統計組博士班,整個學系已經發展成 一個完整的體系,目前累積畢業生人數已經超過 4000 人,在各行各業都有不錯 的表現。

為因應社會的快速變遷,各個大學也都積極的進行組織調整,讓自己在社會中更有競爭力,因此,在此潮流中,本系也無法置身事外。除了調整發展方向使之更切合社會潮流外,強化師資陣容,加強與實務界的交流,也是不可或缺的一環。在學術方面,目前本系聘有專任師資 16 位,教授比例超過 1/3,在國內私立大學的商管系所中是難得一見的堅強陣容,更難得的是,本系教師的研究能力極佳,93 學年度發表於三大索引系統 SCI,SSCI,EI 上的文章達到每位教師平均 1.5 篇,足見老師們除了教學外,也極力投入自身的專業學習。在實務方面,系上老師每年皆努力的申請國科會及產業界的專題計畫,近幾年來,每年系上老師皆承接到至少 6 件的國科會計畫,此外,系上溫博仕老師自去年八月起擔任學校的「統計調查中心」主任,上任一年以來,承接產官學界多項大型計畫,除提供學生實習的機會外,也讓學生的學習和市場可以更加的密合,對學生的學習與趣多所助益。

在課程方面,自前主任吳忠武教授開始,配合學校開課政策的調整,向學校 爭取開設「統計實務探索與應用」講座,邀請各行各業的傑出人才回校介紹其專 業領域的相關資訊與最新的動態,對即將畢業踏入社會的學生有很大的幫助,而 整個學系的課程設計上除原有的商業與社會統計外,也加強工業統計與資料探勘 的課程,以配合近幾年來高科技產業對品管及可靠度工程師及資訊產業對統計資

訊人員的需求,整體課程的走向更實務化與配合市場的脈動。(現有課程規劃見 附件四)。

在整個學系的發展中,系友也是很重要的一環,系上畢業的系友眾多,任職於各行各業,都有傑出的表現,如能藉由系友的寶貴經驗傳授給在學的學弟妹,相信對在學的學子未來的發展中,一定可以發揮舉足輕重的效果。因此未來系上希望透過系友會規劃一系列的系友專題座談,期望能邀請各位系友撥冗回校,對學弟妹們進行專題演講與座談,另外,系上也希望能建立系友服務管道,提供系友申辦各項資料或專業諮詢,以落實系友服務。為了建立系友資料庫,還請系友上系上網站登錄您的相關資料,以便往後系上有相關系友資訊時可以通知您。

統計學系有很好的基礎,也有很好的發展條件,但更好的未來除了需要在校師生的積極投入外,也需畢業系友們的參與,相信在大家的努力下,我們系上一定可以更加的茁壯,充滿信心的迎向未來的挑戰。



五、提案內容

提案一:統計系系友會組織章程修改追認案

提案人:系友會

說 明:本會於民國 93 年 10 月 16 日假台北校園校友聯誼會館召開第一次班代

表暨理監事會議,逐條修改系友會章程如附件五,提請追認。

提案二:系友會會長改選追認案

提案人:系友會

說 明:本會於民國 93 年 10 月 16 日假台北校園校友聯誼會館召開第一次班代表暨理監事會議,依「統計系系友會組織章程」第九條規定,計選出陳揮逢等 27 位理事(候補理事潘隆政等 6 位);監事夏銘賢等 7 位(候補監事陳紹蔚等 3 位)。並由 27 位理事中得票最高者出任常務理事一職,由 7 位常務理事互選後,由陳志欣系友出任第五屆統計系系友會會長,莊清芳先生為副會長,提請追認。

提案三:傑出系友選拔辦法追認案(見附件六)

提案人:系友會

說 明:本會於民國 94 年 8 月 13 日假台北校園校友聯誼會館召開第二次理監事聯席會議,通過「傑出系友選拔辦法」一案,提請追認。



附件一:第一次各班代表暨理監事會議會議記錄

淡江大學九十三學年度統計學系系友會第一次各班代表暨理監事會議

時間:93年10月16日(星期六)上午十點

地點:台北校園校友聯誼會館

主席:1. 各班代表大會主席: 蔡宗儒主任

2. 理監事會議主席: 陳志欣先生

出席:各屆班代表、理監事、系友會幹部及統計學系教師

紀錄:陳莉莉、鄭靜宜

壹、報告事項

一、系務簡介。

二、系友資料庫系統簡介。

貳、來賓致詞

邀請張前校長紘炬、歐陽良裕教授(前管理學院院長)致詞。

參、討論事項

提案一:修訂本系系友會章程,提請討論。

說 明:

- 一、「淡江大學統計學系系友會章程」自民國70年10月18日修訂以來就未 再討論修訂,由於時空轉變,許多章程規定已經不合時宜,因此提請「理 監事會議」討論修訂事項,並提請系友大會追認。
- 二、「淡江大學統計學系系友會章程」草案如附件一。

決 議:修訂後「淡江大學統計學系系友會章程」如附件二。

提案二:改選本系系友會第五屆理監事,提請討論。

說 明:

- 一、依93.10.16修訂後「淡江大學統計學系系友會章程」第八條辦理。
- 二、第五屆理監事名單如下:

理事 (二十七人):

編號	姓名	編號	姓名	編號	姓名	編號	姓名
1	陳輝逢	11	林豐政	21	侯惠月	31	蕭碧燕(候補)
2	李明勳	12	史慶珍	22	施義舜	32	張金鑫(候補)
3	黄金台	13	鍾錚榮	23	曾小喬	33	陳淑貞(候補)
4	楊鎰松	14	劉東皋	24	蕭燕瑜		
5	謝一鵬	15	胡淑貞	25	李百靈		
6	陳志欣	16	楊文	26	林建志		
7	莊清芳	17	蕭文瑜	27	蔡宗儒		
8	蘇州丕	18	陳俊郎	28	潘隆政(候補)		
9	蔡俊法	19	尹翠華	29	温博仕 (候補)		
10	王羲之	20	錢志遠	30	陳克琛 (候補)		

監事(七人):

編號	姓名
1	夏銘賢
2	周詩添
3	吳再益
4	李湘娟
5	李秀美
6	蔡雨寰
7	崔春平
8	陳紹蔚(候補)
9	葉榮中 (候補)
10	黄欣盈 (候補)

決 議:通過。

提案三:改選本系系友會第五屆會長,提請討論。

說 明:

一、依93.10.16修訂後「淡江大學統計學系系友會章程」第九條辦理。

二、本系系友會第五屆會長為陳志欣先生,副會長為莊清芳先生,常務理事 名單為陳志欣先生、莊清芳先生、楊文先生、謝一鵬先生、尹翠華小姐、 李明勳先生、蔡宗儒先生等七位。

決 議:通過。

肆、散會

附件二:第二次理監事會議會議記錄

淡江大學 93 學年度統計學系第 2 次系友會理、監事暨常務理、監事聯席會議

時間:93年12月18日(星期六)上午9點30分

地點:台北校園校友聯誼會館(台北市大安區金華街199巷5號5樓522室,原淡江大學

城區部)

主席: 陳志欣會長

出席: 系友會常務理、監事及理、監事

紀錄:曾小喬系友

壹、主席報告:(略)

貳、討論事項:

提案一:預計召開系友大會,提請討論。

說 明:訂定系友大會召開時間及活動方式。

決 議:1. 系友大會預計召開日期為94年12月17日。

2. 舉行「統計月」活動,由校慶邀請系友回校開始,接著舉辦系友座談、 統計學術研討會,最後舉辦系友大會為統計月劃下完美的句點。

提案二: 系友會募款方式, 提請討論。

說 明:系友會募款方式及運作方式。

決 議:1. 系友會目前財務吃緊,為維持系友運作之基本支出,會長建議先由常務理、監事自由樂捐,金額為每人新台幣一萬元整,期能拋磚引玉, 吸引其他系友響應,初期以壹拾萬元為目標。。

- 2. 由總幹事胡淑貞系友擬定系友會各項活動之年度計畫並估計相關支出費用。
- 3. 有些企業可提供部份經費,在舉辦活動時可找企業贊助。
- 4. 學生企業參訪部分,目前已有四家企業願意提供學生參訪,期盼其他 系友響應,擴大企業參訪規模。。
- 5. 捐款劃撥帳號為:05322755,戶名:淡江大學統計系系友會。所有捐款在收到款項後一律由淡江大學統一開立可扣抵綜合所得稅之收據。



提案三:系友與母系互動方式,提請討論。

說 明:為聯絡系友情誼,協助母系發展,以舉辦系友演講、座談會等方式,加 強系友與母系之互動。

决 議:1. 系友與母系互動之主要方式為(1)企業座談(2)企業參訪。

2. 可採用一年一個主題,舉辦一系列的活動。

3. 企業座談:請業界專家到校座談,對象可為大學生及研究生。

4. 企業參訪:提供在校學生或是有興趣之系友到企業界參觀訪問。目前 暫訂一季一次,一年四次。

5. 目前願意提供企業參訪之系友及服務機關:

系友	服務機關	可接待之人數
謝一鵬	寶華銀行	約 50 人
尹翠華	新加坡大華銀證券投顧	約 12~15 人
蕭文瑜	伸昌電機	約12~15人(希望兩年後再來參觀)
陳志欣	SAAB	約 12~15 人
錢志遠	台灣易普索市場調查研	約20人/有工讀機會(電訪員)
致心 逐	究公司	/明年6月搬家。

- 6. 謝常務理事一鵬建議可由學校主動向企業提出參訪計劃案,才可以接 觸更多的企業。
- 7. 企業座談及參訪的方式可以先邀請系友回校演講,讓學生了解其企業 概況,再讓有興趣之在學學生到公司參訪。
- 8. 企業參訪可先由願意提供機會之系友開始安排,其餘的請系友推薦。

附件三:第三次理監事會議會議記錄

淡江大學統計學系系友會第 5 屆第三次理、監事議紀錄

時間:94年8月13日(星期六)下午2點整

地點:台北校園校友聯誼會館(台北市大安區金華街199巷5號5樓522室,原淡江大學城區部)

主席: 陳志欣會長

出席:系友會第5屆常務理、監事及理、監事

紀錄:曾小喬

壹、報告事項

貳、討論事項

提案一:擬訂統計學系「傑出系友」選拔辦法,提請討論。

說 明:擬訂淡江大學統計學系「傑出系友」選拔辦法,並於每次系友大會推薦

適當人選參加「淡江菁英」金鷹獎選拔。(附件一)

決 議:修訂後通過。

提案二: 鍾理事錚榮因公務繁忙請辭理事一職,遺缺擬由理事候補第一順位潘隆 政校友遞補,提請討論。

說 明:檢附淡江大學九十三學年度統計學系系友會理監事名單(附件二)

決 議:通過。

提案三:94 學年度系友大會籌備事宜。

說 明:94 學年度系友大會進行方式之內容提請討論。

決 議:

- 一、摸彩獎品由系上來募,若由不足則請理監事多幫忙。
- 二、摸彩獎品約 200 元上下,可請理監事提供公司的的紀念品。
- 三、用餐在觀海堂,可採自助及和菜方式。
- 四、大會當天學校可能有園遊會。
- 五、大會時間延後招開(AM10:00),過程應精簡為宜。
- 六、未免大會過程無聊,請系上安排表演。
- 七、系友介紹與摸彩合併,需控制時間。
- 八、可製作系上介紹短片。
- 九、請各位理監事儘可能通知系友,系友大會時間及地點。
- 十、大會手冊的內容:系友介紹、產業介紹,可多邀稿後再來篩選。
- 十一、大會當天可請系上學生幫忙。

參、散會

附件四:統計系課程規劃

		大 一	大	=	大	Ξ	大	四
		中國文學及經典 必(0/2)	中國語文能力表達	必(0/3)				
	日	藝術欣賞與創作 必(20)	資料處理	必(2/2)				
		外國語文(含聽講練習)						
	間	必(4/4)						
	部	歷史研究 必(2/0)						
	-1	憲法與生活法律 必(0/2)						
核		資訊概論 必(2/2)	1					
<i>₩</i>	進	外國語文(含聽講練習)	中國文學及經典	必(2/0) 必(0/2)	歷史研究 中國語文能力表達	必(2/0)		
	學	必(4/4) 資訊概論 必(2/2)	藝術欣賞與創作	必(0/2) 必(2/2)	中國語义能力衣廷	必(0/3)		
課	班	<u>уз (2/2)</u>	憲法與生活法律	必(0/2)				
程								
		各國文化、政治、社會	與經濟 (2)					
		未來學 (2) 自然科學(含生命科學)((2)					
		三大科技革命和時空宇	` '					
		廿一世紀全球化科技革						
		社會分析(2)						
		道德與宗教 (2)						
	日	微積分 必(3/3)	高等微積分	必(2/2)	數理統計	必(3/3)	統計書報討論	選(2/2)
甘	яB	- ' '	機率論	必(3/3)	管理學	必(3/0)		
基	間		線性代數	必(2/2)				
礎	部	中英文電腦輸入法 必(1/0)	會計學(一)	必(3/3)				
課	進	管理數學 必(3/3)	高等微積分	必選(2/2)	數理統計	必(3/3)	統計書報討論	選(2/2)
程	鍵	統計學 必(3/3)	機率論	必(3/3)	會計學	必(3/3)		
11	學		線性代數	必(2/2)				
	班	中英文電腦輸入法 必(1/0)	管理學	必(3/0)				
					迴歸分析	必(3/0)	應用類別資料分析	選(3/0)
	商業				時間數列	必(0/3)	多變量分析	選(0/3)
					抽樣調查		市場調查	選(3/0)
	與社				線性規劃		作業研究	選(2/2)
	會統						政府統計實務	
	計類						投資策略分析	選(0/3)
去	ין אא							
專								
業	工業		品質管制	必(2/2)	實驗設計	必(0/3)		
課	統計				可靠度分析	選(2/2)		
程	類							
			電腦在統計上之應用	月	套裝軟體	選(0/3)	資料探勘	選(3/0)
	其他				統計電腦應用稅		模糊理論	選(3/0)
			財政學	選(2/2)		- ' '	類神經網路	選(0/3)
	相關		保險學		壽險精算		無母數統計	選(2/2)
	課程		生物統計	選(2/2)	產險精算		統計諮詢	選(0/3)
					貨幣銀行學		統計實務探索與	
					統計生活專題	選(2/2)		選(2/0)



附件五:統計系系友會組織章程

淡江大學統計學系系友會章程

中華民國 70 年 10 月 18 日訂定 中華民國 93 年 10 月 16 日修訂

第一章 總則

第一條 為聯絡系友情誼,協助母系發展,推展統計學術,服務國家社會, 特成立「淡江大學統計學系系友會」(以下簡稱本會)。

第二條 本會會址設於淡江大學統計學系辦公室。

第三條 本會任務如下:

- 一、建立系友聯絡網,加強系友與母系之聯繫。
- 二、提供系友就業與進修資訊。
- 三、協助母系之發展。

四、處理本會其他有關事項。

第二章 會員

第四條 本會會員分為下列二種:

- 一、一般會員:凡母系畢(肄)業同學或現任職於母系之專任教 職員,均為本會一般會員。
- 二、榮譽會員:凡對本會或母系有特殊貢獻者,經理事會通過得敬聘為本會榮譽會員。

第五條 本會會員權利與義務:

- 一、榮譽會員與一般會員享有參與本會所舉辦各項活動之權利。
- 二、一般會員有選舉、被選舉及表決權。
- 三、一般會員有履行本會組織章程及各項會議決議之義務。
- 四、一般會員有擔任本會指派職務之義務。



第三章 組織

第六條 本會最高權力機構為會員大會,大會休會期間由理事會代行其職權。

第七條 本會每屆每班置班代表一人,組織班代表會,班代表由各班系友 自行推選之,惟畢業班級無法自行產生班代表時,得由母系推薦 之,負責班代表相關職務。如母系亦無法推薦時,該班視同放棄 行使班代表會之權利。

第八條 本會置理事二十七人,組織理事會,監事七人,組織監事會,現 任系主任為當然理事,其餘理、監事由會員大會選舉之,任期二 年,連選得連任。理、監事選舉時,得依計票結果同時選出候補 理事六人,候補監事三人;得票數相同時,以抽籤決定之。理事 及監事出缺時,分別依得票數多寡依序遞補之。

第九條 本會理事會置常務理事七人,現任系主任為當然常務理事,其餘由理事互選之,任期二年,連選得連任;置理事長一人(職稱會長)及副理事長一人(職稱副會長),會長由常務理事就常務理事中推選之,任期二年,連選得連任,副會長由會長就常務理事中提名,經理事會通過任命之。會長對內綜理會務,對外代表本會,並擔任會員大會、班代表會及理事會主席,會長不克執行職務時,由副會長代行之。

第十條 本會監事會置常務監事一人,由監事互選之,監察本會會務,並 擔任監事會主席,任期二年,連選得連任之。

第十一條 本會置總幹事一人,幹事若干人,由會長就一般會員中遴選之, 任期二年,總幹事秉承理事會之命,處理會務,幹事秉承總幹事 之命,執行會務。

第十二條 本會會長得聘請顧問若干人,指導會務之推展。

第四章 職權

第十三條 本會會員大會之職權如下:

一、制定及修改本會章程。

二、審議理、監事會之會務報告。

三、選舉理、監事。

三、議決有關重要事項。



第十四條 本會班代表會之職權如下:

一、推舉理、監事候選人參考名單。

二、得代理行使會員大會之職權。

第十五條 本會理事會之職權如下:

一、對外代表本會。

二、選舉常務理事。

三、召集會員大會及臨時會議。

四、擬定年度工作計畫及預算。

五、執行本會章程及會員大會之決議。

六、辦理監事會移付事項。

七、籌措會務活動之經費。

第十六條 本會監事會之職權如下:

一、選舉常務監事。

二、監察理事履行職務事項。

三、稽核會務經費及預算。

四、辦理其他有關監察事項。

第五章 會議

第十七條 會員大會每二年至少召開一次,由會長召集之,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前項會議中事項之決議,以出席人數多數決行之,惟章程之修改、財產之處分及其他與會員權利義務有關之重大事項,應以出席會員人數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議決之。

第十八條 本會經會員六分之一以上或班代表二分之一以上連署,或經理事 會議決時,得召開臨時會員大會。

第十九條 班代表會每兩年至少召開會議一次,由會長召集之,必要時得召 開臨時會,前項會議中事項之決議,以班代表四分之一以上出 席,出席人數多數決行之。

第二十條 本會經班代表三分之一以上連署或經理事會議決時,得召開臨時 班代表會議。

第二十一條 理事會每半年至少召開會議一次,由會長召集之,必要時得召開 臨時會,前項會議中事項之決議,以理事二分之一以上出席,出 席人數多數決行之。



- 第二十二條 監事會每半年至少召開會議一次,由常務監事召集之,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前項會議中事項之決議,以監事二分之一以上出席,出席人數多數決行之。
- 第二十三條 理、監事會必要時,得召開聯席會議。
- 第二十四條 理、監事應分別出席理、監事會議,若不克親自出席時,應以書 面委託本會會員代理,每一會員以代理一人為限。

第六章 經費

- 第二十五條 本會經費來源如下:
 - 一、捐款收入。
 - 二、募捐收入。
 - 三、存款孳息。
 - 四、其他收入。
- 第二十六條 本會之經費除做為推展會務外,得經理事會決議,提撥部分經費 協助母系之發展。
- 第二十七條 本會解散時,剩餘財產全數捐贈母系。

第七章 附則

- 第二十八條 本章程未訂事宜,依中華民國淡江大學校友總會章程及習慣為 準。
- 第二十九條 本章程經會員大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附件六:傑出系友選拔辦法

淡江大學統計學系「傑出系友」選拔辦法

94.08.13 理監事會議通過

第一條:淡江大學統計學系系友會(以下簡稱本會)為表揚傑出系友,特訂定此辦法。

第二條:本會「傑出系友」候選人應符合下列資格:

一、統計系(所)畢業之系友

二、具有高尚之品德,對國家、社會、人群及母校著有貢獻者。

第三條:「傑出系友」候選人推薦程序,須符合下列三項之一者:

一、系友5人(含)以上連署推薦

二、理監事3人(含)以上連署推薦

三、系務會議推薦

第四條:凡被推薦為傑出系友的候選人,需檢附下列資料送本會遴選之。

一、推薦表

二、傑出事蹟說明書

第五條:本會「傑出系友」評審作業程序如下:

- 一、每年9月30日前接受「傑出系友」的推薦申請。
- 二、本會應於接受推薦截止後一個月內,就被推薦人選完成審查。
- 三、經理監事聯席會議通過。

四、理監事聯席會議得於「傑出系友」中遴選傑出系友數名,提請系 友大會通過,做為「淡江菁英」金鷹獎候選人。

第六條:表揚辦法:

於系友大會中公開表揚,並頒發「傑出系友」當選證書及獎牌。

第七條:本辦法經系友大會通過後實施,未涉及原則之修正時,授權理監事聯 席會議進行修訂。



「傑出系友」侯選人推薦表↓ 淡江大學統計學系……

+ +	7	7	7	Ŧ	T.	4	÷	Ţ	Ţ	7	Ą.			Ţ.				
· 學	电影	每乘←		畢業年月→	第	\$ * * * * * * * * * * * * * * * * * * *	毫 第4	海	· · · · · · · · · · · · · · · · · · ·									
裸										÷								
年・・・月・・・日	+	÷		÷						□系務會議推議							公開表稿	
出生+			ţ.	華業系所₽	÷	7	÷	÷	¢*	□ · 0 · · · · ·				-			■ 系友大會公開表稿	
÷	***	·	₩							濉.				科為準		÷		•
外	雑									牛牛						**		_
뽀	增	新	#	ı,						温 証 🗆				籍(義服)資		5本任	部務會	
Ç+	¢	Ţ	÷	*	服務單位4	服務單位4	服務單位	服務單位	服務單位	8				籍舞以户籍(另一张。十	、灾戮死錄影本供參	理器事業	
놨	光	**	類○繋	÷	ш.	ш.	Щ.	<u> </u>	H	華				, E	翻點	類		
中	÷ #	₩ 至	身 字字	兒職	Ç+	Ç+	÷	÷	¢.	□ 糸 友				生年月	半多既	人有關	4: 社	(
										· # · · ·				法名、出	対二文	附候選	推薦方式	
					₽₽	₽ .	₽ .	ν́fr	₽ .	<u>ئ</u>				**	₩ ↑	· ◆	筑	
÷.					數	鞍	鞍	戦	秧	车方式	÷	<u> </u>	+	1 ,	2	٠ ئ	棋	
	森	, 188	1 ⁺ ⁺			华	纀	₹		雄	森田田	婚婚	插麥	緁	7	#	每	



心情手礼

